

数字证书办理资料清单及注意事项

1. 填写《住房公积金数字证书（密钥）申请表》（一式两联）一份并加盖单位公章
2. 签订《电子认证服务协议》（一式两联）一份并加盖单位公章
3. 经办人签订《个人信息授权书》一份
4. 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一份并加盖单位公章
5. 单位新版多证合一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复印件其中一份证件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注意事项：

- (1) 以上纸质资料要求盖章的需加盖单位实体红印公章
- (2) 如须在重要证件上加注用途，请写“此证件仅限于办理数字证书使用” 不可写其它加注用途，可能会导致审核失败，需要再次提交办证资料
- (3) 《个人信息授权委托书》一份需经办人手写签名无需盖章
- (4) 证书可选择自取、邮寄两种方式，邮费自付。（自取需要经办人本人到指定受理点现场自取）



住房公积金数字证书（密钥）申请表

第一联：深圳 CA 存根联

版本号：GJJTY201808

I. 业务办理类型（必填项，请选择证书办理类型，并在对应的栏目中打“√”）

- ☒ 新申请 年限 1 （请填写数字，如 3, 5）
☐ 变更业务类型：☐ 机构名称变更 ☐ 证书持有人变更
原名称： _____
☐ 介质遗失补办 ☐ 介质解锁
- ☐ 续期 年限 _____（请填写数字，如 3, 5）
☐ 三证合一变更
原证件号： _____
☐ 注销

II. 单位基本信息（必填项）

- * 单位全称： 深圳市电子商务安全证书管理有限公司 * 单位公积金账号： 10001234（缴存单位必填，开发商选填）
- * 单位证件类型： 营业执照（如组织机构代码证、营业执照等） * 单位证件号码： 1122*****
- * 单位公积金开户所在地： 惠城管理部（如：深圳市南山区） * 单位联系电话： 0752-1234567

III. 经办人信息（必填项，含经办人信息、专管员信息）

- * 姓名： 宋燕 * 身份证号码： 1234*****
- * 常用电子邮箱： 123@QQ.com * 手机号码： 158*****

IV. 证书领取方式（必填项）

- ☒ 自取
- ☐ 邮寄，邮寄地址 _____

V. 申请单位声明

本单位授权上述住房公积金业务专办人办理和使用住房公积金数字证书，本单位承诺所填写的内容和提交的证明材料真实，并已认真阅读且同意接受《深圳市电子商务安全证书管理有限公司电子认证服务协议》的各项内容之规定，如有违反，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申请日期： X 年 X 月 X 日

申请单位盖章： _____



以下内容由SZCA工作人员填写

收费标准						
业务类型 收费类型	新申请	续期	变更	介质遗失补办	证书注销	介质解锁
服务费						
介质费						
合计						

业务受理点（盖章）：

公司名称：深圳市电子商务安全证书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主页：www.szca.com

服务热线：400-112-3838



住房公积金数字证书（密钥）申请表

第二联：用户存根联

版本号：GJJTY201808

I. 业务办理类型（必填项，请选择证书办理类型，并在对应的栏目中打“√”）

☒ 新申请 年限 1 （请填写数字，如 3, 5）

☐ 续期 年限 _____（请填写数字，如 3, 5）

☐ 变更业务类型：☐ 机构名称变更 ☐ 证书持有人变更 ☐ 三证合一变更

原名称：_____ 原证件号：_____

☐ 介质遗失补办 ☐ 介质解锁 ☐ 注销

II. 单位基本信息（必填项）

* 单位全称：深圳市电子商务安全证书管理有限公司 * 单位公积金账号：10001234（缴存单位必填，开发商选填）

* 单位证件类型：营业执照（如组织机构代码证、营业执照等） * 单位证件号码：1122*****

* 单位公积金开户所在地：惠城管理部（如：深圳市南山区） * 单位联系电话：0752-1234567

III. 经办人信息（必填项，含经办人信息、专管员信息）

* 姓名：宋燕 * 身份证号码：1234*****

* 常用电子邮箱：123@QQ.com * 手机号码：158*****

IV. 证书领取方式（必填项）

☒ 自取 ☐ 邮寄，邮寄地址 _____

V. 申请单位声明

本单位授权上述住房公积金业务专办人办理和使用住房公积金数字证书，本单位承诺所填写的内容和提交的证明材料真实，并已认真阅读且同意接受《深圳市电子商务安全证书管理有限公司电子认证服务协议》的各项内容之规定，如有违反，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申请日期：X 年 X 月 X 日

申请单位盖章：_____



以下内容由SZCA工作人员填写

收费标准						
业务类型 收费类型	新申请	续期	变更	介质遗失补办	证书注销	介质解锁
服务费						
介质费						
合计						

业务受理点（盖章）：

深圳 CA (盖章): _____

电子认证服务协议

第二联：用户存根联

深圳市电子商务安全证书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SZCA）作为权威、可信、公正的第三方信任机构，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为用户提供合法的数字证书申请、审核、签发和管理等电子认证服务。为保障数字证书申请人和 SZCA 各方的合法权益，双方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达成本协议，双方共同遵守执行。本协议内容源自《SZCA电子认证业务规则》，如出现内容抵触，以《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签名法》及《SZCA电子认证业务规则》（简称 SZCA CPS）为准。有关详情请浏览 <http://www.szca.com>。

一、用户的权利与责任

- 1、用户在申请数字证书时，须按照 SZCA 的有关规定办理申请，提供真实、完整、准确的信息及证明材料；
- 2、用户在获得数字证书时应及时检查证书所匹配的信息，如无异议则视为接受证书；
- 3、数字证书具有有效期，用户如需继续使用数字证书，必须在数字证书到期前一个月内向 SZCA 提出数字证书续期申请；
- 4、用户应妥善保管 SZCA 签发的数字证书和保护密码，不得泄露或交付他人；且数字证书一律不得转让、转借或转用；
- 5、如遇数字证书遗失、被窃，或数字证书私钥泄露，用户应当立即到 SZCA 申请注销证书；
- 6、如遇证书中的信息发生变更，用户应当立即到 SZCA 申请证书变更；
- 7、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由用户承担责任：
 - （1）故意或过失提供不真实资料，造成相关各方损失的；
 - （2）因转让、转借或转用证书而产生的一切损失的；
 - （3）用户不慎将数字证书丢失，或因故意、过失导致他人知道或遭盗用、冒用、伪造或者篡改造成相关各方损失的；
 - （4）因用户信息发生变化且未及时通知 SZCA 更新证书信息而造成损失的；
 - （5）未按规定缴纳证书服务费用导致证书到期自动失效的。

二、SZCA 的权利与责任

- 1、SZCA 完全遵照《SZCA 电子认证业务规则》及相关流程签发证书；
- 2、证书签发权属于 SZCA；
- 3、SZCA 采用国家密码管理局认可的证书存储介质。证书存储介质的保修期为一年。在保修期内经确认属于质量问题的，SZCA 提供免费的维修或更换服务；否则不提供保修服务；
- 4、基于安全的理由，SZCA 有权要求用户及时更新数字证书。用户在收到更新通知时，应在规定的期限内到 SZCA 更新证书。若用户逾期没有更新证书，所产生的后果由用户自行承担；
- 5、SZCA 提供多种渠道的客户服务，包括语音、传真、电子邮件及网站等，详请以 SZCA 网站（<http://www.szca.com>）公告的信息为准；
- 6、对于下列情形之一，SZCA 有权主动注销所签发的证书：
 - （1）用户申请证书时提供不真实信息；
 - （2）用户未按规定缴纳证书服务费用；
 - （3）证书对应的私钥泄露或出现其他证书的安全性得不到保证的情况；
 - （4）用户不能履行或违反了相关法律、法规和本协议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协议的生效、变更与终止

- 1、本协议的解释、修改权属于 SZCA；
- 2、本协议如有修订，SZCA 会以电子邮件或网站等方式进行公告；
- 3、本协议的有效期与证书有效期一致，若发生任何业务变更（例如办理续期、变更、冻结、解冻、注销等）且已重新签订协议的，以重新签订的协议为准并按新协议内容执行，原协议自动作废。

四、争议

双方对本协议之规定发生争议时，应首先本着友好协商原则解决。若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提请深圳市仲裁委员会按照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五、附则

证书申请人一旦递交给签名或盖章的证书申请表，则视作承认并遵守本协议，协议立即生效。

申请机构（盖章）：



深圳 CA 受理员：_____

办理日期：_____

深圳 CA（盖章）：_____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XXXXXXXXXXXXXXXXXXXX

名称 XXXXXXXXXXXXX

类型 XXXXXXXX

住所 XXXXXXXXXXXXXXXXXXXXXXXX

法定代表人 XXX

注册资本 XXXXXXXX

成立日期 XXXXXXXXXXXX

营业期限 XXXXXXXXXXXXXXXXXXXXXXXX

经营范围 XXXXXXXXXXXXXXXXXXXXXXXX
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
XXXXXXXXXXXX



登记机关

年

月

日



姓名 宋燕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2005 年 04 月 11 日

住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一道
009号



样例

公民身份号码 12345620050411567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样例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06.09.20-2025.09.20

重要提示：

为了向您提供数字证书产品/服务所需，深圳市电子商务安全证书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SZCA”或“被授权人”）按照合法、正当、必要、诚信、公开、透明原则开展个人信息处理活动，为了保障您的合法权益，请您务必审慎阅读、充分理解本授权书条款内容，其中免除或者减轻被授权人责任的条款或限制您权利的条款可能以加粗形式提示您注意。

本授权书的授权范围可能包含您的敏感个人信息，各类敏感个人信息将以下划线在本授权书列明，请您注意阅读。您可以在充分阅读后单独勾选并同意关于敏感个人信息的授权内容，该单独同意独立于本协议其他授权内容。

您即将做出的同意与承诺如下：

鉴于本人通过 SZCA 自营受理点或通过合作机构向 SZCA 申请数字证书，SZCA 为本人办理数字证书相关业务，故本人自愿作出下述授权，本授权书是本人真实的意思表示，本人同意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法律后果。本人通过亲笔签字、勾选、点击或其他方式确认本授权书，即意味着本人同意签署本授权书，认可本授权书的签署方式及效力。

一、 信息采集授权

（一）采集途径。本人同意，以为本人或本人所代理的机构【签发数字证书及提供相关数字证书服务】之目的，通过以下途径获取本人信息：

（1）授权 SZCA 获取本人或委托的第三方通过线上平台提交（或授权提交）的个人信息，包括本人姓名、性别、手机号码、电子邮箱、户籍地址、联系地址、身份证号，以及身份证、银行卡影印件、人脸影像材料或指纹特征信息；

（2）授权 SZCA 获取本人在被授权人合作机构收集、提交、留存或形成的相关必要个人信息，包括本人姓名、性别、手机号码、电子邮箱、户籍地址、联系地址、身份证号，以及身份证、银行卡影印件、人脸影像材料或指纹特征信息；或/及代理机构的基本工商信息、经营信息、财务信息；

本人明确单独同意，为上述服务目的，授权 SZCA 依据本授权书采集及向其委托的第三方机构提供上述下划线的敏感个人信息，并同意 SZCA 根据本授权书对相关敏感个人信息进行存储及保护。

（3）本人直接向被授权人提供的，及被授权人通过公开渠道采集的本人身份信息相关的信息；

（4）向合法保存有本人信息的第三方机构，核验、获取本人通过第（1）（2）（3）方式提交的信息。

二、 信息存储及保护

（一） 信息存储

SZCA 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存储您的个人信息。为满足本人服务期间及服务结束后的信息查询调取与潜在争议解决需求，存储期限为本人与 SZCA 及本人在 SZCA 合作渠道的业务全部结束后五年，如证书应用于政务领域的，则保存至证书失效后十年；如法律、法规另有调整的，从其规定。存储目的为用于向本人及合作渠道提供查询调取、应对投诉、诉讼仲裁、监管检查。

（二） 信息保护

对于采集到的授权人信息，SZCA 承诺采取符合法律规定及业界标准的安全防护措施，尽力防止数据遭到未经授权的访问、公开披露、使用、修改损坏或丢失。

三、 信息使用与提供

本人同意授权被授权人以为本人、本人代理的机构（如适用）签发数字证书及提供相关数字证书服务之目的，保存、整理、加工前述第一条所述的通过合法途径采集的本人信息，向拥有合法资质的受托第三方机构提供相关信息，用于核实本人信息的真实性。

本协议自本人签署时生效，具有独立法律效力，不受本授权书所属合同或协议成立与否及效力状态变化的影响。

如需撤回授权或行使如查阅、复制、更正、删除权等《个人信息保护法》规定的个人在个人信息处理活动中的权利，可在签署本授权书所在平台自行操作完成，或致电（客服热线（400-112-3838））取消或变更上述授权。撤回同意不影响撤回前基于本授权书项下个人同意已进行的个人信息处理活动的效力。如对本授权书及授权事项有任何疑问，请联系 SZCA 客服热线：400-112-3838，或客服邮箱：kfzz@szca.com.cn。

申请人/经办人签署： **经办人手写签名**

日 期： **xx 年 xx 月 xx 日**